



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中国共产党林县委员会组织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2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任职中央 财政补助资金	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 单位	203001 - 中国共产党林县委员会组织部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16.150000			到位数	15.152000	执行数	15.152000		93.82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150000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.152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.152000			
	其他	0		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加强对到村任职选调生教育培训，组织开展国情调研，组织他们多参与化解复杂矛盾和问题，真正经受实践锻炼。					开展选调生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培训，邀请6年重点培养期选调生组成宣讲团，同时组织拍摄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微视频。					97.38%
	解决到村任职选调生后顾之忧，帮助他们尽快适应基层工作。					按每人3000元标准，为新录用的17名选调生购置生活用品。					97.38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			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保障补贴对象人数占应保人数之比	保证补贴全员发放到位	15.00	=	100	%	100	完成	15
		质量指标	形成一批较高水平的优秀调研成果	组织开展国情调研，形成一批高质量调研报告	15.00	文字描述		成效明显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4
		时效指标	支付及时率	一次性安置费、培训费等支付的及时性	10.00	=	100	%	100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到村任职所需经费	到村任职选调生的安置费、培训费等总成本	10.00	≤	16.15	万元	15.152万元	完成	9
	效益指标 (30)	社会效益指标	到村任职选调生在农村干事创业，农村基层基层党建水平逐步提高	到村任职选调生在农村干事创业，组织他们多参与化解复杂矛盾和问题，真正经受实践锻炼	8.00	文字描述		成效明显	较上年提高	完成	8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业务工作可持续性	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	8.00	文字描述		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转	较上年提高	完成	8
		经济效益指标	按照预算指标完成	通过科学编制预算，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做到节俭高效。	8.00	文字描述		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做到节俭高效。	较上年提高	完成	8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约能源	节约水、电等资源，降低能耗，实现绿色办公	6.00	文字描述		节约水、电等资源，降低能耗，实现绿色办公	较上年提高	完成	6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对政策落实情况满意的到村任职选调生占应保人数之比	保障所有到村任职选调生对政策落实情况均满意	10.00	=	100	%	100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9.382043
自评总分											97.38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1、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。2、评价佐证依据收集不足。3、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。 原因分析：1、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，执行评价经验不足。2、预算编制不够严谨，精细和准确。 整改措施：1、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、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分析，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，找准存在的问题，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和资金管理，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方法，指导项目预算编制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。2、加强个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，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，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，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。3、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，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。										

填报人：刘双

联系电话：2987811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规定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